

## 113 年度董事會、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

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，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，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，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訂定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，規範本公司董事會每年應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。

113 年董事自我評鑑已於 114 年 3 月 11 日提報董事會。

評估週期	評估期間	評估範圍	評估方式	評估內容	評估結果
每年執行一次	113/1/1~ 113/12/31	整體董事會	董事會內部自評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」	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、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、董事會組成與結構、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、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，共計 45 項評估指標。	良好
每年執行一次	113/1/1~ 113/12/31	個別董事成員	董事成員(自我)自評「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」	董事成員(自我)績效評估：個人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、董事職責認知、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、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、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、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，共計 23 項評估指標。	良好
每年執行一次	113/1/1~ 113/12/31	功能性委員會 ● 審計委員會	內部自評「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」	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、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、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、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、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共計 23 項評估指標。	良好

評估週期	評估期間	評估範圍	評估方式	評估內容	評估結果
每年執行一次	113/1/1~ 113/12/31	功能性委員會 ●薪資報酬委員會	內部自評「功能性委員會績效 評估自評問卷」	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、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、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、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、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，共計 23 項評估指標。	良好